

董事會之重要決議

時間	重要決議
103.03.26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通過 102 年度財務報告及營業報告書案。 · 通過擬具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。 ·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。 · 通過修正公司章程案。 · 通過改選董事、監察人案；本公司第二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至 103 年 09 月 16 日屆滿，經全體董事及監察人同意提前進行改選董事 7 席(含獨立董事三席)，監察人 3 席，任期為自本年股東常會召開日起三年，並提報股東會改選。 · 通過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。 · 通過解除董事之競業限制案。 · 通過申請股票上櫃案。 · 通過股票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，擬請原股東全數放棄儘先分認之權利案。 · 通過召開 103 年股東常會案。
103.05.09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通過修正「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」案。 · 通過修正「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」案。 · 通過修正「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」案。 · 通過修正「股東會議事規則」案。 · 通過訂定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案。 · 通過訂定「獨立董事之職權範疇」案及「監察人之職權範疇」案。 · 通過審查獨立董事被提名人資格案。 · 通過新增 103 年股東常會召集之承認與討論事項案。
103.07.08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· 通過選舉董事長案；本公司第三屆董事及監察人業已於一〇三年股東常會順利選任董事 7 席及監察人 3 席如下：(任期自 103 年 7 月 8 日至 106 年 6 月 26 日止) 董事：陳日昇先生、茂達電子(股)公司代表人林君亮先生、薛添福先生、郭俊廷先生。 獨立董事：顏志達先生、蔡君徽先生、邱登燦先生。 監察人：戴嵩山先生、施鳳鶯小姐、陳芳崑先生。 全體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推舉陳日昇先生為董事長。 · 通過委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案；委任顏志達先生、蔡君徽先生、邱登燦先生為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，任期自委任通過日起至本屆董事會屆期 106 年 6 月 26 日止。 · 通過訂定本公司配發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案。 · 通過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及發行新股案。

- 103.08.08
-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。
 - 通過本公司申請上櫃之需要，出具「公司治理自評報告」案。
 - 通過本公司擬與主辦證券承銷商凱基證券(股)公司簽訂「過額配售協書」。
 -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，以提撥辦理股票上櫃前之公開承銷案。
 -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。

- 103.12.23
- 通過內部稽核主管任命案。
 - 通過 104 年度稽核計畫案。
 - 通過增修訂「內部控制制度」案。
 - 通過 104 年度營運計畫案。
 - 通過向金融機構申請營運資金融資額度案。
 - 通過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所提建議案。